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19-040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5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0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郭峻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增补郭峻峰先生为公司董事，郭峻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2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2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附件：郭峻峰简历

郭峻峰：男，中国国籍，汉族，1969年生，博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01年11月历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手机分厂生产部经理、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移动用户事业部营销副总经理、终端营销事业部总经理及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战略规划部总经理；2001年11月至2004年2月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及集团下属北京普天太力公司总经理；2004年2月任韵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05年12月至2009年2月兼任其下属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2009年2月至2009年10月任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5年5月任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10年9月至2014年12月同时任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15年5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裁；2018年任华立集团海外事业部负责人；2019年1月至今任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郭峻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其他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